

证券代码：920699

证券简称：海达尔

公告编号：2026-035

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原因

根据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，公司计划以目前总股本 45,625,3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。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实施完成后，公司股本将由 45,625,300 股变更为 63,875,420 股。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 4,562.53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6,387.54 万元人民币。因此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同时，因公司拟将原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”调整为“董事会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”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和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二条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 公司系由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有限公	第二条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 公司系由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有限

	名称		方式		数 (万 股)	比例
1	朱 全 海	320222195406 265057	净 资 产	2015.0 8.31	400.0 0	40.00 %
2	朱 光 达	320283198912 165178	净 资 产	2015.0 8.31	300.0 0	30.00 %
3	陆 斌 武	320222198111 116138	净 资 产	2015.0 8.31	300.0 0	30.00 %
合计		--	--	--	1,000 .00	100.0 0%

	名称		方式		数 (万 股)	比例
1	朱 全 海	320222195406 265057	净 资 产		400.0 0	40.00 %
2	朱 光 达	320283198912 165178	净 资 产		300.0 0	30.00 %
3	陆 斌 武	320222198111 116138	净 资 产		300.0 0	30.00 %
合计		--	--		1,000 .00	100.0 0%

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4,562.53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6,387.54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、战略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，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

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、战略与 ESG 管理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，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

	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
<p>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2 名。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、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。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：</p> <p>（一）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；</p> <p>（二）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；</p> <p>（三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；</p> <p>（四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；</p> <p>（五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，两名及以上成员提议，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时，可以召开临时会议。审计委员会会议须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出席方可举行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，应当经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通过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决议的表决，应当一人一票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，出席会议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。</p>	<p>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，其中独立董事 2 名。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、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。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：</p> <p>（一）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；</p> <p>（二）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；</p> <p>（三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；</p> <p>（四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；</p> <p>（五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，两名及以上成员提议，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时，可以召开临时会议。审计委员会会议须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出席方可举行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，应当经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通过。</p>

	<p>审计委员会决议的表决，应当一人一票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，出席会议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。</p>
<p>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、重大投资进行可行性研究，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：</p> <p>（一）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p> <p>（二）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对外投资、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p> <p>（三）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p> <p>（四）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；</p> <p>（五）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。</p>	<p>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、重大投资以及 ESG 相关事宜进行可行性研究，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：</p> <p>（一）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p> <p>（二）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对外投资、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p> <p>（三）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p> <p>（四）对公司 ESG 相关的策略、规划及重大决策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</p> <p>（五）关注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 ESG 事项，监督 ESG 事项年度履责情况，并提出建议；</p> <p>（六）审阅公司年度 ESG 报告并提出建议；</p>

	<p>(七)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；</p> <p>(八) 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。</p>
<p>第二百二十六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，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，以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近一次备案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。</p>	<p>第二百二十六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，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，以在登记机关最近一次备案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。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